

第八届全国大学生化工安全设计大赛参赛说明

一、大赛组织机构

主办单位：中国化工学会

承办单位：华南理工大学

设第八届全国大学生化工安全设计大赛竞赛组织筹备委员，负责大赛的组织及会务工作；设竞赛委员会，负责制定比赛题目、作品评审及相关技术工作。

二、参赛对象及比赛方式

1. 参赛者须为全日制化工类在校本科生，中国化工学会学生会员（请登录网站 <http://www.ciesc.cn/member/signup.php> 或扫描下方二维码注册）。



2. 以团队形式参赛，设队长一名。每队人数不超过6人（含队长）。每位选手限参加一支队伍，鼓励多学科组队参赛，每支队伍限提交一份作品。每支参赛队伍设指导教师一名或两名，指导教师可以是高校教师、研究生、企业工程师等。

3. 比赛突出“安全”和“设计”两大主题，要求参赛者按题目要求完成一个典型化工过程的设计，并进行安全预评价。参赛队伍按要求报名、完成初赛作品、提交作品电子版。大赛组委会对收到的作品进行形式审查。形式审查合格的作品交由大赛竞赛委员会进行评审，

决出本届大赛一等奖、二等奖、三等奖和优胜奖。其中一等奖作品队伍参加现场决赛，角逐特等奖、金奖、银奖，决赛队伍可在规定时间内对作品进行修改完善，初赛成绩不带入决赛。决赛在华南理工大学举行。

比赛题目及对作品的具体要求由大赛竞赛委员会提出，另附文件说明。

三、大赛日程

大赛启动	2021年5月
网上报名截止	2021年7月15日
上传初赛作品截止	2021年10月10日
初赛成绩公布	2021年10月25日
现场决赛	2021年11月

四、报名方式

2021年7月15日前将报名表发送至大赛官方邮箱hgaqsjds@126.com，文件与邮件名称以“【报名表】队名+学校+作品名称”命名。

五、作品提交

2021年10月10日前将初赛作品电子版发送至大赛官方邮箱hgaqsjds@126.com，文件与邮件名称以“【作品】队名+学校+作品名称”命名。报名参赛队必须在规定时间内提交参赛作品，逾期提交作品将作自动放弃处理。

决赛作品的提交方式另行通知。

六、奖项设置

本届比赛设8项一等奖，按参赛队伍总数的15%设二等奖，参赛队伍总数的20%设三等奖，并设若干优胜奖。比赛还设置“最佳指导教师”等单项奖。获一等奖的队伍同时获入围决赛资格，决赛设特等奖1项、金奖3项和银奖4项，奖金设置如下：

特等奖 奖金：人民币5000元

金奖 奖金：人民币3000元

银奖 奖金：人民币2000元

七、法律责任

参赛作品所涉及的相关法律责任由各参赛队自负。比赛相关事项最终解释权归比赛组织委员会所有。

八、学风

本比赛坚决杜绝学术不端行为，以正学风。对于剽窃、抄袭、同一份作品参加多项比赛等现象，一经发现，即取消该队伍的参赛资格，并通报其所在学校处理。

九、联系方式

大赛官方网站：<http://www2.scut.edu.cn/ce119>

联系人：华南理工大学 王丽间 020-87113353

彭必宇 13751831824

刘针莹 18319821598

中国化工学会 胡 琴 010-64440548

电子邮箱：hgaqsjds@126.com

第八届大赛参赛交流 QQ 群：835615783

通信地址：广东省广州市天河区五山路 381 号华南理工大学逸夫工程馆 B04 邮编：501640